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04-22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银星皇冠假日酒店(上海市番禺路400号)2楼班班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股) 2,858,564,7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60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晓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3.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4.议案名称:《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5.议案名称:《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6.议案名称:《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公司借款及担保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7.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与2020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8.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19年度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与聘请2020年度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9.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公司复合功能地产业务投资总额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0.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销售及购买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房租租赁、向关联公司存款等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房屋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2.议案名称:《关于收购南京复地东都置业有限公司32%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3.议案名称:《关于收购南京复地东都置业有限公司32%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要约收购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5.议案名称:《关于授予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要约收购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及品种》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和票面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担保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0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司债券的上市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7.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8.议案名称:《关于继续对公司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综合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19.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与2020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0.议案名称:《关于支付2019年度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与聘请2020年度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公司复合功能地产业务投资总额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销售及购买商品、提供及接受劳务、房租租赁、向关联公司存款等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3.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房屋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4.议案名称:《关于收购南京复地东都置业有限公司32%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5.议案名称:《关于收购南京复地东都置业有限公司32%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要约收购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7.议案名称:《关于授予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要约收购上海策源置业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2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3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3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3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证券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
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115D)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4月22日至2020年9月22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一年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计算)。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亿元。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018年6月13日,经中国证监会资产管理委员会核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76号)核准,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人民币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9,010,000.00元(含税)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690,99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11月13日全部到位,并由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1月13日XZH2018BJA0472号报告审查。

上述到账募集资金人民币690,500,000.00元(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加上承销费)不能从募集资金直接扣除的税款部分510,000.00元,扣除保荐费、律师费、债券发行登记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公证费和验资费用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69,811.32元(不含税)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88,930,188.68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基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0年4月22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2.00亿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115D)
(2)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结构标的:USD-3MLibor
(4)风险评级:一级
(5)起息日:2020年4月22日
(6)到期日:2020年9月22日
(7)收益计算期限:153天

(8)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募集资金全部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9)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基础:ACT/360,指产品收益计算期限的实际天数除以到期年收益率除以360;ACT/365,指产品收益计算期限的实际天数除以到期年收益率除以365;30/360,指每月按30天计算,以产品收益计算期限的实际月数乘以到期年收益率除以12

(10)收益分析及计算:在过去5年内,USD3M-LIBOR最高为2.82375%,最低为0.27390%,均值为1.46362%,现行USD3MLibor为1.13525%。假设客户申购金额为1,000,000元人民币,若在观察期,n=0天,实际产品天数为153天,则客户收益率等于1.00%,客户收益(按仓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1,000,000.00\*1.00%\*153/365=4191.78元;若在观察期,n=153天,实际产品天数为153天,则客户收益率等于3.50%,客户收益(按仓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1,000,000.00\*3.50%\*153/365=14671.23元;若在观察期,n=77天,实际产品天数为153天,则客户收益率等于2.2581%,客户收益(按仓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1,000,000.00\*2.2581%\*153/365=9465.46元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分析及计算中所采用的全部数据均为模拟数据,仅供参考,不代表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收益水平。测算,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民生银行发行的公司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115D)-结构性存款是指由银行吸收的融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汇率、利率、指数等波动挂钩或者与某项资产挂钩,获得存入者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高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承担购买期间的费用,客户将承担低收益,对于本品种,客户将承担低收益。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分析及计算中所采用的全部数据均为模拟数据,仅供参考,不代表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收益水平。测算,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三)委托理财的期限
2020年4月22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2.00亿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2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并于当日收到本金与理财收益,收到所获收益合计人民币1,844,931.51元(含税),截止本公告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

三、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二)信用风险
(三)利率风险
(四)操作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委托理财协议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理财产品说明书

五、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六、结论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七、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委托理财协议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理财产品说明书

八、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九、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委托理财协议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理财产品说明书

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为本保本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最高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是600016,成立于1996年,注册资本4,378,241.85万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4.24%,货币资金余额为158,092.19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2.00亿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12.65%。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专款专用的前提下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为“其他流动资产”。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同时,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授权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签署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执行,有利于提高审批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有关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的有关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长久物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长久物流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八、备查文件
1.《中国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1115D)》产品合同及购买凭证;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 长久物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编号:2020-044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
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0亿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民生银行挂钩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091)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1月22日至2020年4月22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一年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60亿元的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计算)。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月22日,公司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2.00亿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2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并于当日收到本金与理财收益,收到所获收益合计人民币1,844,931.51元(含税),截止本公告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

三、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二)信用风险
(三)利率风险
(四)操作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委托理财协议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理财产品说明书

五、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六、结论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七、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委托理财协议
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理财产品说明书

的本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理财收益情况如下: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上述理财产品期限产生的收益属于投资收益,计入2020年度的投资收益,确认为当期损益。最终会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表決情况: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9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2%

目前已在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1,000

总计理财额度 46,000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ST刚泰 公告编号:2020-024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三、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四、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六、结论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交易均可能被暂停上市。公司股票将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四、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三)保荐机构意见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